



871990

NEEQ：摩特威尔

上海摩特威尔自控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MTW Automatic Control Equipment &
Engineering Corp.,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22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奚森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阮洁琼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阮洁琼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无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朱丽
电话	021-57796119
传真	021-57796119
电子邮箱	I.zhu@shmultiweal.com
公司网址	www.shmultiweal.com
联系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佘山工业区明业路 252 号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上海市松江区佘山工业区明业路 252 号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83,176,494.00	97,018,578.12	-14.2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186,879.01	39,828,584.09	0.9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54	2.52	0.9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8.56%	48.3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1.68%	59.69%	-
营业收入	61,680,178.58	59,972,173.91	2.8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9,645.43	5,512,233.45	-75.5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20,341.41	5,445,548.67	-77.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0,704.46	2,659,570.56	-215.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33%	14.8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01%	14.69%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54	0.3489	-75.52%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00%	0	0	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5,800,000	100.00%	0	15,800,00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4,220,000	90.00%	0	14,220,000	9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15,800,000	-	0	15,8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 限售股份 数量	期末持有无 限售股份数 量
1	王伟慧	7,110,000	0	7,110,000	45%	7,110,000	0
2	奚森斌	6,320,000	0	6,320,000	40%	6,320,000	0
3	张木根	790,000	0	790,000	5%	790,000	0
4	上海枫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80,000	0	1,580,000	10%	1,580,000	0
合计		15,800,000	0	15,800,000	100.00%	15,800,00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伟慧、奚森斌、张木根，其中奚森斌与张木根系父子关系。奚森斌持有上海枫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0%的股权，为普通合伙人。王伟慧持有上海枫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0%的股权，为有限合伙人。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

① 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提示：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本解释的规定，并披露无法追溯调整的具体原因）。

② 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 15 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15 号，执行解释第 15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本公司自 2022 年 12 月 13 日起执行解释第 16 号，执行解释第 16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在本期内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3、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在本期内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